

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葛庆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7,39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.1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由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葛庆、葛欢欢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行借款3500万元，由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葛庆、葛欢欢为公司贷款提供信用担保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的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，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1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股东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、葛庆、葛欢欢作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公告编号：2017-035

2017年10月9日